

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「專營電子支付機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」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單位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附表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；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之主要內容，並對外公開。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、隱匿等不法情事，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、第三十二條、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。

謹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代理董事長 廖泰翔



(簽章)

總經理：鄭鎧尹



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王貫宇



(簽章)

法令遵循主管：梁靜婷

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6 日

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(基準日：114 年 12 月 31 日)

應 加 強 事 項	改 善 措 施	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
<p>詐騙集團假冒本公司 iPASS MONEY 名義，透過簡訊、E-mail 等形式，以「資料更新」、「帳戶異常」、「系統維護升級」等名義，誘導本公司使用者提供帳號、密碼、身分證字號及 OTP 驗證碼，造成使用者損失。</p>	<p>一、已建立異常交易樣態，每日監控異常交易且針對異常交易樣態持續更新精進。</p> <p>二、新增相關防詐機制，截斷詐騙行為發生，避免使用者受害。</p> <p>三、定期於一卡通網站及社群媒體推播防詐訊息與 165 防詐宣導。</p>	<p>預計 11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改善。</p>